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10月2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9.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12个月内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同时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仅限于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

详细内容请见2015年10月28日的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拓展海外市场和医疗领域产品市场的需要，公司拟向工商银行合肥创新大道支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4000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以办理建立信贷关系、评级、授信、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票、保函、贴现、信用证等各类融资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以上授信相关业务。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定于2015年11月17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见2015年10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